

第九章 聚落

陳述彭 楊利普

一 前言

作者調查區域，以遵義縣城爲中心，北至高坪，海龍壩，南迄三岔河，後壩場，東起禮義壩，深溪水，西達牛蹄塘，野里壩。計其範圍：南北約三十五公里，東西約二十二公里。調查工作自民國三十一年九月二十四日開始，至十月二十七日，始全部完成。費時約一閱月。

本區地勢，西北倚黔北最高之白雲臺，大小河流，東南匯注烏江，無廣大之平原，大體而論，屬於雲貴破碎高原之一部，然可耕面積，仍不在少數，水旱田合計已佔全面積三分之一以上。而若干地域農作之精密，間可與江南媲美（如海龍壩），誠貴州高原中之綠島也。

二 房屋分佈

人口密度與分佈之調查，乃研究區域地理之先著，亦爲了解人生地理之基礎，白呂納稱，「人類有實物固定在一定地點；他們才被捉住統計的。人類假如沒有固定在一處，他們便不受一切控制和一切正確的調查。地球上房屋的分佈比人口分佈更富於地理性，其與自然環境的關係，也更密切。」（註一）捨房屋之唯一根據，人口地理之研究，實難免捨本逐末之譏。證諸本區情形，尤覺信然。

本區所包含之範圍，既非一政治區域，又非一自然區域，戶籍調查尙不普遍，偶有亦或失真。從事實際調查時，估計人口之方法較通用者有二：

（一）自計主義式——如北極探險家諾定秀爾達（Nordens Kiöld）調查西伯利亞朱克察族（Chukchi）人口數時所採用者，先探知當地戶數，每戶乘以人口常數，於是求得該地人口總數。

（二）分區取樣法——如英國領事加得納（Gardner）調查山東人口數時所採用者，先分調查區域爲若干區，各區抽

出一村落計算其戶數，由此推算各區人口，以爲估計全區域人口之根據。是故採用任何地理方法之人口估計，實不過房屋乘一某常數之結果，易言之，在此種區域，房屋密度圖實可兼備人口密度圖之功能，而且較爲直接較爲存真。房屋爲地理觀察之第一對象，誠信然矣。

當作者調查本區房屋時，上述兩種方法，相提並用，首先將本區根據工作上之便利劃分爲三十二單位，每單位約二十五方公里左右。每日調查一單位區域，儘直接觀察與訪問之所及，直接紀錄房屋數目與分佈情形。其餘少數地區，如觀察不便之深山溝谷，及支離破碎之褶曲構造河谷中，以事實上之困難，則不能不採用分區取樣法。將其地形及土地利用之性質相同者，分爲平壩，寬谷，狹谷，山地四類，分別以海龍壩黃泥堡刀吧水，金頂山等十餘區域之平均實際調查數目爲根據，加以推算，茲將其結果製成房屋密度圖（圖十一）

僅就（十一）圖所示，本區房屋分佈與地理環境之關係，瞭如指掌者已有三端：

（1）交通最便利之地帶，亦即房屋最稠密之地帶——本區房屋密度最高之地區，主要集中於交通發達之縣城四周；筑渝國道沿綫次之，新建之各縣道沿綫又次之。除海龍壩以地方獨厚，農業特盛，房屋密度差可頑抗外，其餘區域房屋密度顯然銳減。白呂納有云：「聚落的發達與交通路的加密互爲因果」，於此亦獲一明證。

（2）相對高度最大之地帶，亦即房屋密度最小之區域——本區房屋最小之地帶，主要集中於金頂山山區；其次則爲兩耳尖山，羊角腦，碧雲峯，九蒼嶺，母石壩，斷頭山，銅磬林等山地。此種區域，皆係坡度過大，土壤貧瘠，或爲森林，或爲荒地，交通梗塞，生活困難。房屋之稀少，亦事屬必然。

（3）土地利用愈精密之地帶，房屋密度亦愈大——水田區域之房屋密度，平均較旱田區域爲高；而同屬水田區域（或同屬旱田區域）時，房屋密度又與其土地單位面積之產量，成正比例。如海龍壩水田，每畝產量最高，其房屋密度亦遠在四衝壩，八里水，三岔河諸水田區域之上。蓋人口爲土地利用之動力泉源，亦爲土地利用之成績量表。「大村落即在大田園之附近」（註二）理所當然。

不過該圖乃以每方公里面積爲計算單位，故上述特性，自亦僅能代表一般之現象，至於局部分佈之情形，則千變萬化，大有出入。多種因素如高度，地勢，山嶺之體積，絕對濕度之分佈，雨量之分佈，積雪時間之長短，風向，岩石性質，土壤性質與厚度，植物種類，洪水危險性，山口高度，經濟條件及社會民族之特性等，對房屋分佈均有影響。但以此次調查區域狹小，若干因子所發生之差別，晦而不顯。就觀察所及，擇其彰明較著者，可歸約爲下列數項：

(一) 房屋分佈並非集中於相對高度最小之平壩——本區河流，均無舟楫之利，故河川兩岸，除依賴水力之磨坊以外，絕無房屋；平壩中央，亦絕無僅有。多數房屋均集中於山麓階地，河流沖積丘，及河流離山入平原處所造成之扇形地，故僅就谷原 (Valley Floors) 而言，房屋分佈，在河谷剖面上，常有隨高度而增加之趨勢。推其原因約有五端 (I) 平壩中央為最昂貴之耕地，人類不忍浪費 (II) 接近河谷低地，潮濕而多洪水危險，(III) 接近山嶺，建築時取用木石等材料均較為便利 (IV) 利用山麓水泉，(V) 在狹深之谷地，兩坡可獲得較多之日照。

(二) 河谷兩岸房屋分佈並不對稱，而偏重於向陽山坡——向陽坡包括三種：(I) 在東西向之河谷，北坡為向陽坡；(II) 在南北向之河谷，因山地內午前多霧，日照強度與時間均不及午後，故東坡為向陽坡；(III) 副陽坡 (Secondary Adrat) 二者接受日照之情形雖各不相同，但與向陰坡相較，日照顯較豐富。日照直接與人類健康有關，間接影響耕地田園之分佈，故房屋追求陽光之特性，最易引人注意。茲將本區主要谷地房屋分佈情形表列如下：

谷軸方向		地名 (及起迄地點)		向陽坡房屋數		向陰坡房屋數		向陰坡房屋數在總房屋數中所佔比率	
東南向	1.	海龍壩下壩	四八	二八	三七				
	2.	錫石瓢至沙壩	四二	三三	四三				
	3.	鐵頭山至大營坎	四三	三一	四二				
	4.	平陽壩	二四	一七	四一				
	5.	興隆場至中興場	四八	三一	三九				
	6.	田家灣	一八	一一	四〇				
平均——百分之四〇・三									
南北向	1.	海龍壩上壩	五三	四二	四四				
	2.	後莊溝	二九	一九	二九				
	3.	堰家灣至皂角井	二一	一一	三六				
平均——百分之三九・六									

上表數字，不但明顯表示向陽坡與向陰坡房屋分佈之差異，甚且同時表示下列事實之存在：(I) 東西向谷地兩側之日照差異，產生於固定之地形；而南北向谷地兩側之日照差異，產生於變幻之天氣（如霧是）。故向陽坡與向陰坡房屋分佈之差異尤以前者較為明顯。(II) 山之體積及相對高度愈大，谷之寬度愈小，則日照時間愈短，爭取陽光之情形愈益強烈，結果其房屋分佈偏重向陽坡之趨勢亦愈明顯。(註三)(III) 房屋密度愈大，則因房屋地位之選擇彈性較少（成爲市集街道時，更毫無選擇之可能。）其差異之明顯程度，因之亦反減低。

(三) 房屋分佈並非絕對隨高度之增加而減少——例如蜂子坪，茶香坪，楓香坪，插秧坪，大窩沱，白泥田等地，其房屋密度即反較其附近較低之河谷及森林中爲高。蓋高度之增加，未必即爲土地經濟價值之減低；而其日照與溫度（尤其能產生逆溫現象之狹谷）之條件或反較低窪之狹谷爲優，故若干高地對於房屋之攝引力，並不亞於谷底。

尤其因爲特殊原因，人類爲特重防禦之心理所驅使，更能不顧一切，使房屋建築于突立之高崗上，最明顯者如海龍壠之楊應龍古城，此古城當初位置之抉擇，純以軍事防守便利爲目的。故於相對高度三百公尺之山頂台地，依岩塹以築城，因深谷以爲池，營建國都。今雖棧道殘敗，遺墟荒蕪，而迴想當年楊應龍西下昆明，北攻重慶之時，則此淒涼不毛之巔，亦必車馬輻輳，樓閣櫺比也。除此之外，他如玉佛寺，乾田溝，天井台，三岔河，禮義壩等地，皆有太平天國時避亂堡寨之遺跡，散佈於高崗方山之上。此種房屋分佈之例外情形雖不復存在於今日，而心理作用之力量，亦可概見。

(四) 山區房屋密度與平壩房屋密度之比較——本區山地房屋密度遠較平壩爲小，絕無疑問。但由此推論山區人口壓力亦較平壩爲小，則大謬不然。蓋山地以坡度高度之關係，土壤氣溫之影響，其人口分佈，實際上僅限於少數交通便利，耕種適宜之地帶。故比較山地與平壩之房屋密度，應以耕地面積計算始有意義。本區山地房屋密度，如以耕地面積計算，結果幾可與平壩相頡抗。茲舉例比較如下表：

種類	地名	每方公里房屋密度	每方公里耕地房屋密度
平壩	海龍壩	二九	三五
山谷	哪吧水	五	三七
山谷	後莊溝	六	三〇

由此可見以每人分配所得耕地面積而論，山地或反不如平壩，而山間耕地因環境限制，生產力較低，故山地居民之貧苦，實屬必然。如海龍壩每畝水田收穫穀子僅及海龍壩之半數。故山地居民勞力所獲之代價，遠在平壩居民之下。生活簡

陋，經濟貧困，成爲山民之共同特色。

三 市集之區位

交通貿易之標幟，隨最簡陋之房屋而俱來。房屋密度增大，彼此交通日繁，街道以生。如條件適合，即可擴充貿易範圍，成爲市集。具備之條件愈健全，則其前途之希望亦愈大；發展之速度亦愈高。此適合之條件爲何？就本區而言：第一爲優良之地形條件，構成其交通上之關鍵位置；則次則需廣大之生產區域，爲其經濟腹地，故可以「區位」兩字簡括之。

本區市集共計二十有二（圖二）。其位置或扼交通孔道之山口，或在平壩地區之幾何中心，或在主要道路之適當腰站（Middle Station）。其所控制之範圍，或以廣大之山地爲主，或以富裕之田莊爲主……錯綜複雜，各具特色，茲歸納爲三類說明如下：

（一）位於山口者——共計八場。其中因控制區域之不同，又可分爲三種

（1）位於兩不同經濟區域（山地與平壩）交界之山口者——可以海龍壩爲代表。海龍壩位於哪吧水入台子壩之扇形沖積地上，北倚白雲台，橫山子，望京城之廣大山區，扼哪吧水，小板水，兩流域之咽喉，南接海龍壩，井湖壩之「穀倉」，爲山民土產與平壩貨物交易之中間，故甚早即已形成市集。此外如老樣梓橋當大英山會家山之山口，前臨蔣家壩，其發展情形，亦大致相同。

（2）位於兩相同經濟區域（平壩與平壩）交界之山口者——河谷爲山地中最適宜之通道，故當一河流貫穿山嶺，聯結兩平壩時，其間山口即常爲上游平壩對外交通必由之路，市集之位置，因之亦往往倚倚此山口之內側或外側。例如牛蹄塘（附圖七）之位置當新土溝，羅江河之交點，金頂山聳置於北，羅漢坡緊鎖於南，形勢扼要，門戶天成。其上流新土溝，後莊溝，松林諸平壩生產之過剩糧食，皆匯集於此，以交換城市商販之貨物，於是形成市集。此外如羅篩壩山口之野里壩，徐家壩山口之永安場，楊王壩山口之文星山，除位置或在山口之內側外，情形並無二致。

（3）位於主要道路兩側對稱山口之間者——如南白鎮，位於順褶曲構造次成河谷之筑渝國道上，扼南北交通之要衝，又因與倪家巷西門關兩山口，東西溝通，前者至三岔河，全軍壩，土寨壩諸村落；後者至八里水，池坪諸村落，各地農產，多集中於此，改用車輛及牲畜，轉運縣城或貴陽。（故軍糧局亦設局於此）因交通之便利，其地乃爲附近地域經濟之樞紐，地位益見重要。故市集規模之大，爲本區南部之冠。巷口場形勢，顧名思義，即可想見其與南白鎮大致雷同。東至

縣城，西至鴉溪，為沿褶曲構造次成河谷之大道，而羅江河自北而南，與褶曲軸直交，切成兩大水口，北通後壩，登壩，南通長槽，三家（皆地名）惜其市集附近，萬山叢疊，地瘠民貧，故雖能建立市集，而貿易不盛。

（二）位於平壩中心者——共計九場。因鄉村農業經濟糧食為主，故常以農業豐富之平壩為中心，包括附近河谷山地，構成一近似自給自足之經濟集團。其市集之位置，約略接近平壩之幾何中心，如中興場，與隆場，深溪水禮義壩（舊街）等市集，因平壩中心，適有可以建造房屋之緩邱或台地，故情形最為明顯，以中興場為例，北至高家山，南至尖山，西至黃泥堡諸分水嶺，東至清明關之山口，距離皆約略相等。

三岔河平壩中心，雖無台地，然因橋樑津要，有強迫交通綫集中之功能，故亦不惜人工，填築街道屋基，以保持中心之位置。其餘如高坪、董公寺、福興場，八里水等之平壩中心，既無台地，又無橋樑，故常遷就局部地形，傍倚山麓。利用山麓堆積之乾燥地帶，建設街道。但大體而言，以市集為中心，至平壩各邊緣之距離，仍大致相等。

（三）位於要道沿綫之腰站者——共計四場，交通道路常可創造市集。大道新建，市集常沿道路兩旁興起，此種聚落稱為道路村（*Strassendorf*）。本區最重要通路，莫過於縱貫南北之筑渝公路，此公路未修築以前，即為川黔要道，交通已極頻繁。故不僅當其穿過廣大平壩或重要山口之地點，形成市集，甚且超越一切限制，每相隔五公里之腰站，即有一市集產生。目前北起高坪，南至後壩場，三十公里之間，七場順次排列，有如貫珠。（此種現象向南延長直至烏江北岸，仍無例外，）其中尤以忠莊舖，龍坎場，桂花橋，後壩場等市集，既無廣大富庶之平壩為其經濟腹地，又無重要之山口襯托其地位價值，其所以能於此單調之狹長谷地中繁榮滋長，實以道路為其生命源泉，斷然無疑。

嚴格言之，以上市集區位之分類亦不過指其最明顯之特性而言，事實上，同一市集之區位，可以分屬於任何一類，亦可以不屬於任何一類，以遵義縣城而論，可視為山口市集兼道路村，亦可視為自成一格。蓋縣城之老城建築于明末平定楊應龍以後，當初設治之意義，純在利於防守，坐鎮山夷，故選擇此局部構造盆地內，其中平壩面積，不過一平方公里左右，而四週環繞高山相對高度由一百五十公尺至二百四十公尺不等，是其區位之決定，實為人類恐懼心理之力量。後茲時過境遷，要求經濟繁榮之慾望，凌駕恐懼心理之上，市集亦漸次遺棄此安全之堡壘，而在小盆地山口以外，沿道路發展，成為雙聯城市，其區位之性質，益見複雜矣！

四 市集之發展

市集之孕育，決定於其區位，市集之成長，則決定於其交通情勢。白呂納有云：「道路向着都市集中，依賴都市培養，但都市的生存，却也很有賴於道路的培養。都市創造道路，道路也轉而創造都市或改造都市」（註四）又云：「都市愈發達，四周的道路網愈密；反之，若自然環境愈能促進道路的集中，則都市的發展可能性也愈大。」（註五）交通與市集發展關係之密切，可見一斑。

遵義於清道光二十一年（一八四一）編修府志，記載全縣市集八十有五。屬於本區範圍以內者，凡十二。歷時百年，市集已增加一倍。自民國十八年筑渝公路完成以後，遵松公路，直達鳳岡；其餘遵綏（至綏陽）遵甯（至甯安）遵金（至金沙）諸公路，亦相繼延展至本區以外；南龍（南白鎮至龍坪）公路亦積極趕築中，交通情形大異曩昔，市集有公路可通者，已達半數。故其所受交通支配之影響，至為明顯。歷歷可考者可分三方面；一為市集之興起，二為市集之擴充，三為市集之改造，茲逐一舉例說明如下：

（一）市集之興起——遵義府志所記本區十二場集，野里壩、忠莊舖、龍坎場、桂花橋、永安場、福興場、中興場、興隆場、禮義壩皆不與焉。徵諸事實，以上各場，確為邇近數十年來，因交通日繁，地位適中，而先後興起者，以中興場為例，二十年前，尚不過三兩茅舍，聊供行旅憩息，近來四周市集漸增，永安（北）龍坪（東）苟江水（南）南白鎮（西）分列於外，福興（北）興隆（東）尙稽（南）三岔河（西）環侍於內，四通八達，往來日繁，而中興場獨居中央，掌握樞紐，加以附近平壩物產豐富，故由少數地主、集資建市，議定場期，目前市集規模，已粗具端倪。惟因內環四場相距不及五公里，外環各場相距不過十公里，距離太近，故貿易尚不甚興盛。其餘野里壩等新興各場，以歷史較長，貿易情形亦稍佳，然集日密度，未有每月超過六日，趕場人數，未有一日超過千人者。場上定居人民，最多不過百戶，大都仍以農業為生，趕場之日，兼營小商而已，雖沿公路之忠莊舖龍坎場，桂花橋禮義壩，仍非例外。

（二）市集之擴充——見於遵義府志之十二場，數十年來，因交通狀況之改變，顯然分為兩類，非當衝要樞紐之地者，依然故我，奄奄一息；曾受交通發達之賜者，則飛黃騰達，一日千里。前者以牛蹄塘、文星山、巷口場為代表，雖以海龍壩（原名白小堰）三岔河（原名慶遠場）之富，亦不能逃此厄運。後者如高坪、櫟梓橋、董公寺、八里水、深溪水（原名中興場）南白鎮（原名懶板筧）後壩場皆是。牛蹄塘，文星山，巷口場，海龍壩四場，歷史皆相當悠久，然場期密度，趕集人數以及場上居民中商戶之比率，反在新興各場之下。三岔河目前公路未通，情形亦復相同，不過將來公路暢通，市况或可一振。高坪等各場，或當省道之衝要，或值縣道之樞紐，自古往來頻繁，貿易發達，故除董公寺，後壩場因距大市

集（指縣城與南白鎮）過近，發展較難外，場期密度均已每月九日，趕場人數，常在千人以上，場上居民，常達二百戶，大都經商，農民所佔比率甚低。

（三）市集之改造——所謂市集之改造，即指公路發達以後，市集型式之改變。改變之方式有二：（1）如高坪，深溪水，八里水三場，自公路交通暢通以後，場期之密度雖增至九日以上，仍感不足，於是固定之商店及家庭工業組織，漸次興起，趕集之幼稚貿易習慣，在商業上之比重漸次減少。如糧食肉類，隨時皆可購得，無復存儲之勞。（2）如檬梓橋，禮義壩，南白鎮三場，以公路綫繞過其側，因此其舊場雖仍保存於舊址，而新街則興起於路側，與公路直接發生關係，形成雙聯市之新姿。南白鎮有新街舊街之別，舊街有城，為地主小商之住宅，亦為趕集之中心，除逢場之日外，景况蕭條。新街跨公路兩側，房屋全為民國十八年以後所建，且繼續伸張，長度已超過老街，驛站旅館最多，並不趕集，而平日熱鬧，遠勝老街。禮義壩老街位於壩子中心之平台上，城堡巍然尤存，唯自遵松公路暢通以後，即在老街北門外山麓堆積地帶沿公路發展新街，老街遂一蹶不振。檬梓橋新老兩市，中間完全脫節，相距幾達一華里，老街衰敗情形更甚。

至於遵義縣城發育之歷史（圖二一）最為清晰，亦最饒興趣，一方以其生命最長，故保守性最大；同時另一方面以其受交通之影響最深，反應亦最明顯。此種改造之歷程，日新月異，迄今未已。據耆老者稱，縣城老城之趕集型式雖已久廢，然每當過去逢場之日期（逢一四七日），來往擁擠，貿易繁忙，仍遠較平日為甚。是當年趕集之情形，尤殘餘陳跡於今日也。一百年以前遵義縣城市集，尙未超過目前老城之範圍（見遵義府志）。太平天國前因修開川黔大道，川黔交通日繁，道路之吸引力增加，於是人們放棄最初保障安全之目的，以求經濟發展之便利。市集範圍乃逐漸擴充至湘江東岸，甚至溢出其便於防守之局部構造盆地以外，形成新街。及至太平天國敗軍西犯時，新街之規模大體已相當可觀，故不能不另建新城，以資保護。遵義縣城雙聯市之型式，乃從此完全確立，至民國十八年，筑渝公路貫穿新城，新城之發展，再受刺激，於是沿公路南北兩端，街市延長又達數百公尺，而新城中中心市區銀行商舖競勝爭奇，一躍而為全縣金融與商業之中心，反之老城貿易日衰，幾有成爲純粹住宅區之趨勢。抗戰軍興，遵義縣城人口激增，交通繁亂，政府為市區安甯計，於民國二十八年，又另闢公路，繞道新城城外，於是街道又沿此新路迅速伸展，四年之間，作者即目擊其延長一公里以上，故今日之遵義新市集，北起羅莊，南迄南門關，蜿蜒五六公里，蔚為大觀。撫今追昔，交通改造市集之偉績，殊有可觀。

由於遵義縣城擴充發展之結果，都布兼併之現象，亦隱約可見。如將本區二十三市集，分為內外兩圈，設以距城半日路程（二十五華里）以內者屬內環，包括董公寺，海龍壩，巷口場，龍坎場，忠莊舖，永安場，禮義壩，文星山，檬梓橋

等九場：以距城半日路程以外者爲外圍，包括高坪，牛蹄塘，野里壩，八里水，桂花橋，南白鎮，後壩場，福興場，三岔河，中興場，深溪水等十二場。則內圍各場與縣城間之交通，無論人力牲畜，一日皆可往還，其與縣城之關係，較爲直接密切，受縣城之經濟壓力亦較大。故內圍各場，莫不規模有限，場期甚疏，未受公路刺激之惠者，尤爲明顯。外圍各場，因場與場間之間隔距離增大；同時因距縣城較遠，對縣城之依賴性減少，故甚貿易範圍較廣，發展亦較自由，除一二新興小場外，大都規模相當可觀，場期亦較爲頻密。

五 餘 論

本區爲黔北首富，聚落道路亦較稠密，平均計之，本區每四平方公里即有石板大道一公里，每八平方公里即有公路一公里，每四十五平方公里即有市集一處。其地理景觀與貴州西部荒瘠之高原，顯然異趣。

聚落與道路爲人地學基本事實之一，其觀察與研究有助於瞭解人間之關係者至多。如房屋之分佈，市集之區位，場鎮之發展與改造，均極饒興趣，且富於地理意義。本文所述，純係根據實地調查，雖所論或不足以表示聚落地理研究之全部，但亦可見小區域考察時此項研究之重要。我國新地學之發展迄今不過二十年，聚落地理文獻尤爲貧乏，本文之作，乃在拋磚引玉，以局部之貢獻，喚起國內地理學者對聚落地理之廣泛興趣。

(註一)(註二)(註三)(註四)(註五)：見任李合譯：人地學原理第七三，四五六，一六九，一六六，各頁。

(註六)見Roderick Peattie: Mountain Geography p. 181 & 190

